黄民宗字〔2022〕19号

黄平县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分配

方案

《省财政厅 省民宗委关于下达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》（黔财农〔2022〕208号）已下发黄平县，按照《省财政厅 省民宗委 人民银行贵阳 中心支行关于印发〈贵州省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 》（黔财农〔2021〕7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省财政厅、省民宗委、人民银行贵阳中心支行对黄平县申报2021年第四季度和2022年第一、二、三季度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进行复核，现根据复核结果将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分配如下∶

一、拨付金额及分配原则

（一）拨付金额。2022年黄平县获得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共141.99万元。

（二）分配原则。根据《贵州省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民贸民品贷款贴息率实行浮动机制，申请贴息资金超过预算安排资金额度时，以预算资金总额度为上限，相应调整核定贴息率，并明确民贸民品贷款从逾期、展期之日起不再给予贴息。审核后企业贴息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，以1000万元为上限核定贴息金额。核定企业的贴息金额超过实际发生金额，以实际发生金额为上限核定。

（三）分配情况。按照《省财政厅 省民宗委关于下达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》（黔财农〔2022〕208号）文件要求，黄平县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分配情况如下：

1.贵州黄平巨丰养殖有限责任公司2.16万元。

2.贵州黄平农博翔有限责任公司27.28万元。

3.贵州惠农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0.15万元。

4.贵州金草海药材发展有限公司13.11万元。

5.贵州科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1.47万元。

6.贵州省黄平金牛农牧发展有限公司1.38万元。

7.贵州省黄平县五洋生态园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0.26万元。

8.贵州天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.37万元。

9.贵州众铠农业有限公司1.30万元。

10.黄平县粮食购销有限责任公司86.08万元。

11.黄平县且兰营养餐配送有限公司6.11万元。

12.黄平县万峰惠民种养殖专业合作社0.32万元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民贸民品企业须诚信守法、规范经营，建立健全财务会计核算制度，对民贸民品贷款设立专账（可为辅助账）管理，清晰反映民贸民品贷款的实际用途、使用情况等信息，对贷款及贴息资金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民贸民品企业应当在年初按照资金使用情况设置绩效目标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，在年度终了时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。

黄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22年12月9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黄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| 2022年12月9日印发  |
| 共印5份  |